

证券代码：873753

证券简称：英内科技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上海英内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接受关联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子公司上海揽胜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揽胜实业”）因厂房建设所需，拟以担保、抵押、质押、信用等方式向各有关银行预计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7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杏明先生、其配偶陆庆生女士、其子李仲卿先生提供无偿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因董事长、总经理李杏明先生、其配偶陆庆生女士、其子李仲卿先生提供无偿担保；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之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故董事长李杏明先生无需回避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李杏明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宣桥镇宣春路 164 号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陆庆生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宣桥镇宣春路 164 号

关联关系：李杏明先生的配偶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自然人

姓名：李仲卿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宣桥镇宣春路 164 号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是关联方为公司授信提供无偿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子公司上海揽胜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揽胜实业”）因厂房建设所需，

拟以担保、抵押、质押、信用等方式向各有关银行预计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1,700万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杏明先生、其配偶陆庆生女士、其子李仲卿先生提供无偿担保。

公司申请的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贷款利率等事宜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在办理授信过程中，除信用保证外，公司管理层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用公司资产为相关授信进行抵押。

上述授信事项自本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实施不必再另行提请审批，由公司董事长李杏明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担保、抵押、质押、融资等）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营运资金的周转，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积极作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无偿提供担保，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发展有积极影响，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英内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5日